

# 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12〕16号

---

## 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 实施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1〕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1〕127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政办〔2012〕22号）精神，不断提升我市农作物种业发展水平，增强农作物种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强力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快速发展，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见。

## 一、基本形势

我市是农业和粮食生产大市，改革开放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经过全市广大农业科技人员的不懈努力，我市农作物种业得到较快发展，种子生产能力稳步提高，种业基础条件得到有效改善，良种推广应用成效显著，种子企业实力不断增强。但是，由于我市农作物种业发展基础差、起步晚，与建设现代农业的要求还不适应，主要表现在：一是自主创新能力不强。农作物现代育种基础研究投入不足，科研条件较差，育种创新水平较低，高新技术研究应用能力较弱。二是龙头企业少，集聚度低。种子企业缺乏研发能力，核心竞争力不强。农作物种业“育繁推一体化”机制尚未形成。三是农作物种子繁育基础薄弱。农作物种子繁育基地标准低，抗灾能力和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尚未建成集中稳固的繁育基地。这些问题影响了我市农作物种业健康、持续发展，必须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总体要求

###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着重提升农作物种业科技创新能力、企业竞争能力、供种保障能力和市场监管能力，构建以产业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基地为依托、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农作物现代种业体系，进一步提高我市农业效益和农民

收入，促进我市现代农业发展。

## （二）发展目标

坚持“自主创新、突出重点、扶优扶强、产学研相结合、企业主体地位”的原则，到2015年，全市打造若干家种子企业集团，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8%以上，种子对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0%以上。到2020年，形成产学研相结合、资源集中、优质高效的育种新机制，健全职责明确、保障到位、手段先进、监管有力的种子管理体系；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9%以上，种子对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0%以上，为全市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提高提供有力支撑。

## 三、发展重点

### （一）提高现代农作物种业科技创新能力

市农业、财政、科技等部门加大对农作物种业基础性、公益性实验研究，加大对生物育种产业的扶持力度，进一步推动育种研究创新。完善公共研究成果共享机制，通过市场手段，促进成果转化，提升资源利用水平。

### （二）加强农作物良种生产基地建设

科学规划我市种子生产区域布局，通过与主要农作物高产创建相结合，建立相对稳定的优质小麦、花生及蔬菜等农作物良种繁育生产基地，不断提高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水平，增强种子生产能力。2012年在全市建立优质小麦良种基地面积8万亩，实现我市粮油生产提高单产、稳定总产、提升效益

的目标。

### （三）强化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管

严格按照种子生产、经营行政许可管理，加强种子行政许可事后管理，依法纠正和查处骗取审批、违法审批等行为，严厉查处和打击各种种子违法行为。加大农作物种子执法力度，依法打击假冒伪劣种子流入市场，保证农业用种安全。

### （四）加强农作物品种试验、示范、展示、推广体系建设

每年由全市种子科研单位、种子企业提供品种，市种子管理部门组织新品种试验、示范和展示，确定一定数量综合性状好的主导品种在全市推广，提高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调优农作物品种布局与品种结构。

### （五）加快农作物种业信息平台体系建设

加快建设种业信息平台，建立种子企业、生产基地和种子信息监测点信息共享制度，做好农作物种业信息的分类、整理、储存和公开，开展分作物、分品种、分季节种子供求数量、质量及价格信息服务，不断提高农作物种业信息化水平。

### （六）加强农作物种子储备

根据国发〔2011〕8号和豫政办〔2011〕127号文件要求，建立农作物种子储备库，加大对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的补贴力度，扩大对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规模，建设种子低温仓库，重点储备玉米、小麦等主要农作物种子和豆类、瓜菜等短生育期农作物

种子，确保救灾备荒和灾后恢复生产需要。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新郑市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主管副市长任组长，市农委、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有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市农委。围绕我市农作物种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发挥牵头协调作用，切实抓好落实。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细化并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加强沟通，形成共同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合力。

(二) 加大支持力度。加大财政投入，积极整合有关涉农资金，设立 50 万元农作物种业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扶持对粮食增产有突出贡献的重点种子企业，支持企业开展自主科技创新、培育农作物种子生产基地、研发推广自有自主知识产权新品种、增加先进种子加工设施设备。鼓励支持农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专家到我市开展品种选育、试验示范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 加强队伍建设。强化农作物种子管理队伍培训，提高种子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建设一支作风优良、业务精通的种子管理队伍，全面提高管理能力。把种子市场管理、质量管理、品

种试验示范等专项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切实保障种子管理工作的经费需要。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

主题词：农业 种子 发展 意见

---

主办：市农委。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民武装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

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2年5月30日印发